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增加广发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和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 2018 年 5 月 3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广发证券为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1232	嘉合货币市场基金 A
2	001233	嘉合货币市场基金 B
3	001571	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	001572	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5	001957	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6	001958	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自 2018 年 5 月 3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广发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投等业务。

二、关于基金转换业务

1、转换业务办理场所和时间

(1) 投资者可以通过广发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

(2)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2、基金转换业务规则、基金转换费及份额计算方法等相关内容可参照我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发布的《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三、关于基金定投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广发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投业务，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遵循广发证券的相关规定并参照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发布的《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广发证券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公司网址：www.gf.com.cn

2、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

公司网址：www.haoam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3日